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污染影响类)

项目名称: 滦平县骥腾矿业集团有限公司尾矿选砂项目

建设单位(盖章): 滦平县骥腾矿业集团有限公司

编制日期: 2024年1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制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建设项目名称	滦平县骥腾矿业集团有限公司尾矿选砂项目		
项目代码	/		
建设单位联系人	■■■■■	联系方式	■■■■■
建设地点	河北省承德市滦平县红旗镇塔子沟村骥腾选厂内部		
地理坐标	(117度 37分 5.364秒, 41度 8分 28.517秒)		
国民经济行业类别	C4220 非金属废料和碎屑加工处理	建设项目行业类别	85 非金属废料和碎屑加工处理
建设性质	<input checked="" type="radio"/> 新建（迁建） <input type="radio"/> 改建 <input type="radio"/> 扩建 <input checked="" type="radio"/> 技术改造	建设项目申报情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首次申报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不予批准后再次申报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超五年重新审核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重大变动重新报批项目
项目审批（核准/备案）部门（选填）	滦平县信息和工业局	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文号（选填）	滦工信技改备字(2022)20号
总投资（万元）	358	环保投资（万元）	50
环保投资占比（%）	13.97	施工工期	6个月
是否开工建设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_____	用地（用海）面积（m ² ）	/
专项评价设置情况	无		
规划情况	无		
规划环境影响评价情况	无		
规划及规划环境影响评价符合性分析	无		

其他符合性分析

一、产业政策符合性分析

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及其修改单，本项目行业类别为“C4220非金属废料和碎屑加工处理”，不属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年本）》、《市场准入负面清单（2022年版）》（发改体改规[2022]397号）、《灵寿县等22县（区）国家重点生态功能区产业准入负面清单（试行）》的通知（冀发改规划[2018]920号）中规定的淘汰类、禁止类或限制类项目。项目已于2022年6月7日在滦平县信息和工业化局进行了备案（滦工信技改备字(2022)20号）。因此，拟建项目符合国家及地方当前产业政策要求。

综上所述，拟建项目的建设符合国家和地方产业政策的相关要求。

二、与河北省“三线一单”符合性

本项目位于河北省承德市滦平县红旗镇塔子沟村，对照河北省“三线一单”成果，项目位于水环境管控分区一般管控区YS1308243210202、大气环境管控分区一般管控区YS1308263310102，其管控要求以及符合性分析如下：

表 1-2 项目与水环境管控分区符合性分析表

空间类型	水环境管控分区	单元/分区类型	一般管控区
单元/分区名称	伊逊河承德市滦平县李台控制单元	单元/分区编码	YS1308243210202
地市	承德市	区县	滦平县
管控要求			
空间布局约束 参照全省总体准入要求			
污染排放管控 参照全省总体准入要求			
环境风险防控 参照全省总体准入要求			
资源利用效率 参照全省总体准入要求			
符合性分析			
本项目符合河北省生态环境准入清单综合管控要求，详细符合性分析见表 1-4 河北省生态环境准入清单综合管控要求符合性分析表。			

表 1-3 项目与大气环境管控分区符合性分析表

空间类型	大气环境管控分区	单元/分区类型	一般管控区
单元/分区名称	/	单元/分区编码	YS1308243310100
地市	承德市	区县	滦平县

管控要求
空间布局约束 / 污染排放管控 严格落实蓝天保卫战专项行动要求，加强锅炉、散煤、工业、交通及扬尘等管控。 环境风险防控 / 资源利用效率 /
符合性分析
本项目属于尾矿综合利用选砂项目，项目施工期已结束，运营期废气为砂子库无组织颗粒物以及运输道路扬尘排放。综上，经分析可知，项目排放的污染物不会对区域大气环境质量底线造成影响。

表 1-4 河北省生态环境准入清单综合管控要求符合性分析表

管控类别	管控要求		本项目情况	符合性	
全国重要水源涵养与水土保持区，京津冀重要的生态屏障、重要湖泊湿地等	加强生态空间分区管控，严格保护区域和首都生态安全，保障京津用水安全	1.燕山-太行山局地受城镇、产业发展扰动 2.海岸线过度开发，生态功能退化严重	1.严格坝上高原生态防护区、燕山-太行山生态涵养区用途管控。森林抚育、生态修复等，强化区域水源涵养功能。 2.加强拒马河、永定河、潮白河和北运河廊道生态修复与保护，加快白洋淀生态修复与治理，保障中部核心区生态安全。 3.加强密云水库、官厅水库、潘家口-大黑汀水库等源头区防护，严格南水北调、引黄入冀补淀等饮水通道廊道区安全保护。 4.严格岸线开发管控加强海洋保护区、滨海湿地、河口等保护，确保自然岸线比例不降低	本项目在现有选厂内进行建设，不涉及新增占地，占地性质均为工矿用地。项目的建设不会导致区域植物资源生物多样性的降低，不影响区域生态系统防沙固沙、水源涵养功能的能力。	符合
京津冀大气环境重点治理区	2020 年全省设区城市细颗粒物平均浓度较 2017 年下降 15%以上，	1.冀中南多个地市多年位于全国空气质量排名后十位 2. 颗粒	1.深化钢铁、焦化、水泥、平板玻璃等去产能，强化大气环境通道城市污染治理，有序推动钢铁、化工等向沿海、区域外转移，严格错峰生产、运输及重污染停产等管控。	本项目为尾矿综合利用选砂项目，废气主要为砂子库产生的无组织颗粒物和运输道路扬尘，不属于高	符合

	<p>2025年降幅达到32%，2035年实现区域大气环境根本好转</p>	<p>物、NO₂及O₃的复合污染特征显著</p> <p>3.以钢铁、电力、化工等为主的重工业和交通贡献突出</p> <p>4.沿太行山传输带和唐山地区污染贡献突出</p> <p>5.人居安全风险突出</p>	<p>2.强化控煤为重点的能源清洁化战略。压减地区燃煤量、推动农村去散煤、严格禁煤区管控，倡导清洁能源。</p> <p>3.强化船舶和区域交通源管控。降低机动车使用强度，严格车船排放标准，加强交通运货管控，强化城区交通管控，优化港口集疏运体系。</p> <p>4.加强大气污染整治，推动钢铁、焦化、化工等产业升级，加强工业氮氧化物(NO_x)和挥发性有机物(VOCs)协同减排。</p> <p>6.加强空气质量一类功能区、城市建成区及上风向地区、工业园区等布局管控，引导敏感区重点行业转型升级、搬迁退出。</p>	<p>污染企业。</p>	
<p>首都水源涵养区；京津补水通道区；水环境重点治理区</p>	<p>到2020年全省地表水优良水质比例达到45.1%，劣Ⅴ类水体控制在16%以下；到2025年全省地表水优良水质比例达到48.1%，劣Ⅴ类水体控制在4.3%以下；到2035年全省地表水优良水质比例达到59.9%，</p>	<p>1.水资源短缺，地表河流开发强度高，水生态退化严重，冀中南地区河流长期断流，水体纳污能力低</p> <p>2.水污染严重，劣Ⅴ类水质长期占比在25%以上，下游劣Ⅴ类比例高达80%。</p> <p>3.污染分布时空不均，子牙</p>	<p>1.针对全省七大主要流域，加强城镇生活源和面源治理，完善管网建设，污水设施水平提高，推动中心城区和县建成区海绵城市建设；加强工业污水整治，完善园区污水集中设施建设；践行绿色生态农业，强化畜禽粪污处理和综合利用，推动农村分散污水设施建设。</p> <p>2.针对北部潮河、白河、永定河，南拒马河、瀑河、漕河等入淀河流，冀中南滹沱河、滏阳河、漳河、卫河等污染严重河流，提出生态补水要求，恢复河流生态，提高纳污能力。</p> <p>3.针对岗南、黄壁庄、桃林口、洋河等水库、南水北调、引黄入冀补淀等饮水</p>	<p>本项目运营期生产废水循环使用，不外排。</p>	<p>符合</p>

	基本消除劣Ⅴ类水质。	河、黑龙江及运动水系承担了全省将近50%的污染排放	通道，明确源头保护区和清水廊道维护区，实行分区分类管控，加强水安全防护。		
土壤及地下水风险控制	摸清污染底数，保障农业生产与人居安全。2020年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率和污染地块安全利用率分别为91%、90%。2025年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率和污染地块安全利用率分别为93%、93%。2035年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率和污染地块安全利用率分别为97%、97%。	受产业重工业化影响，局地土壤、地下水超标	1.加强农用地风险防控，结合土壤成果，制定农用地污染地块治理方案。 2.强化钢铁、焦化、电镀、化工、填埋场、电池等企业及园区土壤及地下水风险监管，推动重金属源头减量、末端管控。 3.严格农用地、建设用地污染地块再利用监管，加强潜在风险土地常规监管	本项目为车间地面均已硬化，不涉及土壤及地下水污染途径，此外加强土壤和地下水风险防范措施及加强管理等，不会对地下水和土壤造成影响。	符合
资源高效利用	构建高效、绿色、平衡的资源利用体系，缓解地下水超采、环境污染、生态退化。	1.资源利用结构失衡问题突出，大气环境污染、地下水超采及漏斗等生态环境	1.强化控煤为重点的能源清洁化战略，严格禁煤区、控煤区管控，提倡清洁能源。 2.优化用水结构，强化用水监管，发掘多源供水，环境地下水超采压力。 3.明确自然岸线比例底线，	本项目生产不消耗新鲜水，生产车间采暖采用空气能热泵。	符合

		问题极为突出 2.面临海岸线过度开发的问题。	加快重点河口湿地等维护，海陆统筹，强化工业、港口、城镇岸线监管，保障海洋生态安全。		
产业转型与高质量发展的战略区，京津冀协同发展重要支撑区	/	1.典型的产业重化和县域经济发展模式 2.钢铁、焦化、石化等产业比重高 3.域内企业数量繁多、布局分散，产城混杂现象问题突出	1.优化产业结构。落实国家、省市产业政策，深化钢铁、焦化、水泥、建材等去产能。 2.严格环评审批。对于质量考核不达标的地区、园区，实现项目限批、限产，倒逼产业升级。 3. 强化产业入园。优化园区布局，提升园区规划、环评实效性，提升园区生态水平，加强新建项目及现有污染项目入园，严格分散企业管控。 4.缓解产城混杂压力，以钢铁、焦化、化工、水泥、平板玻璃等为重点，推动产业退成搬迁。	本项目为尾矿综合利用选砂项目，属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年本)》中鼓励类项目。该项目已于2022年6月7日取得了滦平县工业和信息化局出具批复文件（滦工信技改备字[2022]20号），项目严格执行了国家和省关于产业准入的要求。	符合

三、承德市“三线一单”符合性

根据环境保护部文《关于以改善环境质量为核心加强环境影响评价管理的通知（环环评[2016]150号）》、《承德市人民政府关于实施“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的意见》(承市政字[2021]17号)对“三线一单”的要求，进行“三线一单”符合性分析。

1、生态保护红线

生态保护红线内，自然保护地核心保护区原则上禁止人为活动，其他区域严格禁止开发性、生产性建设活动。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生态保护红线内、自然保护地核心保护区外，在符合现行法律法规前提下，除国家重大项目外，仅允许对生态功能不造成破坏的有限人为活动，严禁开展与其主导功能定位不相符合的开发利用活动。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国家和省生态保护红线相关管控政策颁布实施后，按照相关管控办法执行。

本项目位于承德市滦平县红旗镇塔子沟村骥腾选厂内部，根据承德市生态保护

红线成果，本工程永久占地不在生态红线范围内，不穿越生态敏感区域，满足生态保护红线要求。

2、环境质量底线

环境质量底线是国家和地方设置的大气、水和土壤环境质量目标，也是改善环境质量的基准线。有关规划环评应落实区域环境质量目标管理要求，提出区域或者行业污染物排放总量管控建议以及优化区域或行业发展布局、结构和规模的对策措施。项目环评应对照区域环境质量目标，深入分析预测项目建设对环境质量的影响，强化污染防治措施和污染物排放控制要求。

①环境空气：根据《2022年承德市生态环境状况公报》，滦平县环境空气大气常规污染物除O₃日最大8小时平均值外，其余SO₂年平均值、NO₂年平均值、CO₂₄小时均值、PM₁₀年平均值和PM_{2.5}年平均值均达到《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及其修改单中的二级标准要求；根据监测报告，监测因子（TSP）的监测结果均满足相应环境质量要求。

本项目产生的大气污染物采取相应治理措施后，经大气影响分析产生的影响较小，符合大气环境质量底线的要求。

②水环境：项目不新增员工，无新增生活污水。项目废水主要为过滤机滤下含浆废水，收集后泵入尾矿泵池再泵入尾矿库，经尾矿库沉淀，沉淀后的澄清水再送至选厂高位水池，回用于生产。

项目生产废水循环使用，不直接排入地表水体，符合水环境质量底线的要求。

③土壤环境：

经分析，项目不存在土壤环境污染途径，对区域土壤环境质量影响较小，符合土壤环境质量底线的要求。

综上所述，项目产生的各类污染物采取相应治理措施后，经各环境要素影响分析，均满足相应的标准要求，项目符合环境质量底线的要求。

3、资源利用上线

资源是环境的载体，资源利用上线是各地区能源、水、土地等资源消耗不得突破的“天花板”。相关规划环评应依据有关资源利用上线，对规划实施以及规划内项目的资源开发利用，区分不同行业，从能源资源开发等量或减量替代、开采方式和

规模控制、利用效率和防护措施等方面提出建议，为规划编制和审批决策提供重要依据。

①水资源利用上线

本项目实现了选磷尾矿的回收利用，不属于高污染、高消耗型企业，项目不消耗新鲜水，不会达到资源利用上限。

②能源利用上线

项目年用电量30万kW·h，不会突破资源利用上限。

③土地资源利用上线

建设单位利用现有选厂范围内的工矿用地进行建设，合理的安排土地资源的利用，不占用选厂以外的非工矿用地，不破坏其他土地资源，不会突破土地资源利用上线。

4、环境准入负面清单

环境准入负面清单是基于生态保护红线、环境质量底线和资源利用上线，以清单方式列出的禁止、限制等差别化环境准入条件和要求。本项目为尾矿综合利用，运营过程中不使用国家明令禁止淘汰类和限制类仪器和设备，符合国家产业政策。

根据国家发展改革委商务部关于印发《市场准入负面清单（2022年版）》的通知，本项目为尾矿综合利用项目，不属于禁止发展的产业类型；

根据河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印发《灵寿县等22县（区）国家重点生态功能区产业准入负面清单（试行）》的通知（冀发改规划[2018]920号），重点生态功能区产业准入负面清单包括承德县、兴隆县、滦平县、宽城满族自治县，清单分为限制类和禁止类，本项目为铁选尾矿选磷项目，不属于该清单中限制类、禁止类。

5、《承德市人民政府关于加快实施“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的意见》

项目位于河北省承德市滦平县红旗镇塔子沟村，地理坐标：E117°36'55.28973"，N41°8'35.10795"。根据2021年6月21日，承德市生态环境局发布的《承德市人民政府关于加快实施“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的意见》可知，属于编号：ZH13082430001，项目环境管控单元准入清单符合性分析，判定内容如下表所示。

表 1-5 项目环境管控单元准入清单符合性分析表

编号	省	市	县	涉 及 乡	管 控 类	环 境 要	维 度	管 控 措 施	企业情况	符 合 性
----	---	---	---	-------------	-------------	-------------	--------	------------------	------	-------------

					镇	别	素类别					
ZH13082430001	河北省	承德市	滦平县	红旗镇	一般管控单元			一般管控区涉及部分农用地优先保护区	空间布局约束 污染物排放管控 环境风险防控 资源利用效率	<p>1.严格执行国家和省关于产业准入、总量控制和污染物排放标准等管控要求。</p> <p>2.农用地优先保护区执行承德市总体准入清单要求。</p>	<p>1.根据国家发展改革委商务部关于印发《市场准入负面清单（2022年版）》的通知，项目为利用尾矿选磷项目，不属于禁止发展的产业类型；根据河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印发《灵寿县等22县（区）国家重点生态功能区产业准入负面清单（试行）》的通知（冀发改规划[2018]920号），重点生态功能区产业准入负面清单包括承德县、兴隆县、滦平县、宽城满族自治县，清单分为限制类和禁止类，项目为尾矿选砂项目，不属于该清单中限制类、禁止类；根据国发[2016]74号国务院关于印发“十三五”节能减排综合工作方案的通知，结合项目工程特点及污染物排放特点，本项目不涉及总量控制指标；项目运营期采取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后满足相应的污染物排放标准。</p> <p>2.本项目不涉及农用地优先保护区</p>	符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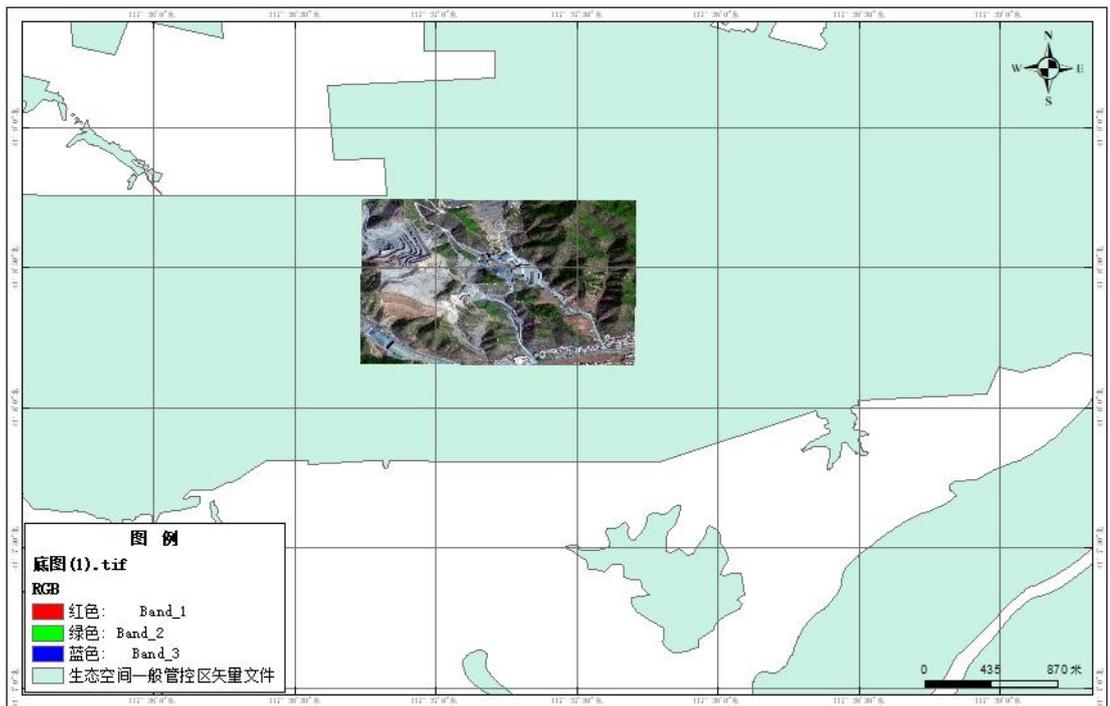


图1-1 项目厂区与承德市环境管控单元位置关系示意图

6、小结

综上所述，项目符合《关于以改善环境质量为核心加强环境影响评价管理的通知》（环评[2016]150号）、《承德市人民政府关于加快实施“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的意见》（承德市生态环境局2021年6月18日发布）的环境管理要求。

四、与《河北省灵寿县等22个县（区）国家重点生态功能区产业准入负面清单》符合性分析

本项目为尾矿综合利用选砂项目，不属于《河北省灵寿县等22县（区）国家重点生态功能区产业准入负面清单》中滦平县产业准入负面清单“限制类”“禁止类”。

二、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1、工程内容

本项目主要建设内容详见下表：

表 2-1 主要建设内容一览表

工程类型	名称	建设内容及规模	备注
主体工程	选砂 1#车间	在现有选磷车间内建设选砂生产线，设置直线筛 8 台、渣浆泵 3 台以及皮带输送机，车间地面水泥硬化。	依托
	选砂 2#车间	在原过滤车间内建设选砂生产线，设置橡胶带式过滤机 2 台，真空盘式过滤机 2 台，皮带机 2 套。过滤车间面积 300m ² ，高 12m，彩钢结构，车间地面水泥硬化。	利旧
依托工程	尾矿库	利用现有白云沟尾矿库，并对该尾矿库初期坝坝底建设渗滤池和截渗墙，该尾矿库总库容约为 1959 万 m ³ ，目前剩余库容约为 659 万 m ³ ，剩余服务年限为 11.7 年。	依托
	尾矿泵池	1 座，占地面积 600m ² ，位于选磷车间。	依托
	危险废物贮存间	1 座，建筑面积 15m ² ，已按照相关标准要求进行防渗处理。	依托
	砂子库	1 座，面积 1500m ² ，高度 18m，容积 27000m ³ ，库房地面水泥硬化。	依托
公用工程	给水工程	项目利用选磷尾矿浆进行选砂，选砂过程不消耗新鲜水。	/
	排水工程	选砂产生的含浆废水收集后泵入尾矿泵池再泵入白云沟尾矿库。	依托
	供电工程	依托公司选厂现有供电系统。	依托
	供热工程	生产车间供暖采用空气能热泵。	依托
环保工程	废气	砂子库全封闭，装卸物料全部在库房内进行，库房内设水喷淋装置，使库内无可视粉尘产生；厂区运输道路硬化，路面及时清扫、定期洒水、运输车辆用苫布进行遮盖，保持车胎干净等。	
	废水	项目不新增员工，无新增生活污水。项目废水主要为过滤机滤下含浆废水，收集后泵入尾矿泵池再泵入尾矿库，经尾矿库沉淀，沉淀后的澄清水再送至选厂高位水池，回用于生产，生产废水循环使用，不外排。	
	噪声	选用低产噪设备，设备设置在封闭的设备间内，并进行减振处理、加强设备维护。	
	固体废物	选砂工序产生的尾泥以矿浆的形式泵入尾矿库内堆存。 尾砂以矿浆形式泵入尾矿库；设备润滑维护产生的废润滑油和废润滑油桶暂存于危险废物贮存间内，定期委托有资质单位定期转运和处置。	

建设内容

2、主要产品及产能

产品产能: 年产砂子 110 万吨, 产品规格分别为 1.6mm-2.2mm 细砂和 0.7mm-1.5mm 特细砂。

本项目产品方案如下:

产品名称	产品规格	设计产能 (万 t/a)
细砂	1.6mm 及以上	100
特细砂	1.5-0.7mm	10

本项目产品应符合《建筑用砂》(GB/T 14684-2022) 中机制砂的相关要求。

3、原辅材料及能源消耗

本项目主要原辅材料如下表所示。

表 2-2 本项目原辅材料及能源消耗表

类别	名称	单位	消耗量	备注
原料	选磷尾矿砂	万 t/a	140	矿浆量 658.5 万 m ³ /a
能源	电	万 kW·h/a	30	接入厂区供电系统

4、生产设备

本项目生产设备见下表。

表 2-3 项目主要生产设备一览表

序号	设备名称	型号	数量 (台/套)	安装位置	备注
1	直线筛	LMF2448	8	选砂车间 1#	新购
2	渣浆泵	ZJ250-75	1	选砂车间 1#	新购
3	渣浆泵	ZJ200-60	1	选砂车间 1#	新购
4	渣浆泵	ZJ300-70	1	选砂车间 1#	新购
5	橡胶带式过滤机	DU-80m ³ /3200	2	选砂车间 2#	新购
6	真空盘式过滤机	PKS12/3.2-120	2	选砂车间 2#	新购
7	皮带输送机	/	/	选砂车间 2#	新购

5、劳动定员及工作制度

劳动定员: 本项目员工全部为骥腾公司选厂现有工人培训上岗, 不新增职工。

工作制度: 本项目年运行 330 天, 工作制度为 3 班制运行, 每班 8 小时, 年工作 7920h。

6、平面布置

本项目所在地块为骥腾选厂内，利用选磷尾矿进行选砂，选砂 1#车间位于选磷车间内部东侧，选砂 2#车间位于选砂 1#车间西南侧 50m 处。厂区平面布置图详见附图 2。

7、公用工程

(1) 给水

本项目不新增员工，无生活用水；选砂工艺不消耗新鲜水。

(2) 排水

①项目不新增员工，无新增生活污水。②项目利用选磷尾矿浆进行选砂，选砂过程废水主要为过滤机滤下含浆废水，产生量为 647.5 万 m^3/a (19621.2 m^3/d)，收集后泵入尾矿泵池，再泵入尾矿库沉淀，沉淀后的澄清废水进入选厂高位水池回用于生产，项目生产废水循环使用，不外排。

选砂工艺废水：根据《滦平县骥腾矿业集团有限公司选铁尾矿资源节约综合利用年产 15 万吨磷精粉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选磷后尾矿浆量为 658.5 万 m^3/a (19954.5 m^3/d)，产品砂子带走 11 万 m^3/a (333.3 m^3/d ，砂子产品 110 万 t，含水率 10% 计)，其余全部以矿浆形式进入尾矿库，进入尾矿库量约为 647.5 万 m^3/a (19621.2 m^3/d)。

项目水平衡详见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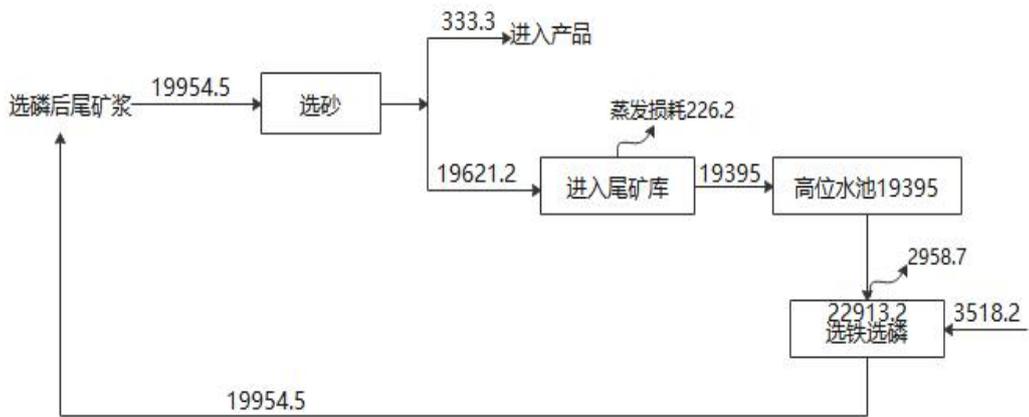


图 2-1 项目用水平衡图 (单位: m^3/d)

工艺流程简述:

1、施工期

项目施工期主要为设备安装、调试等。施工过程中主要产生设备噪声和固体废物等污染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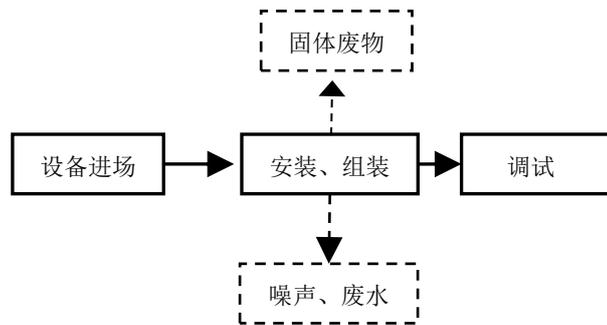


图 2-2 施工期工艺流程图

2、运营期

项目利用公司选厂选磷后尾矿（浆）进行选砂，选出产品为细砂和特细砂。

①直线筛筛分

选磷后尾矿浆进入 4 台 LMF2448 型直线筛，筛上得到 1.6mm 及以上规格的产品，进入砂子库储存；筛下连同浆水全部再次进入 4 台 LMF2448 型直线筛，进行二次筛分，筛上 1.6mm 及以上规格的产品，进入砂子库储存。

②过滤机过滤

直线筛筛下物（矿浆）进入过滤机过滤，过滤后含浆废水进入尾矿泵池，滤上得到特细砂，进入砂子库储存。过滤机滤下含浆废水经渣浆泵输送至尾矿泵池，再泵至公司尾矿库沉淀，沉淀后的澄清水送至选厂高位水池，回用于生产。生产废水循环使用，不外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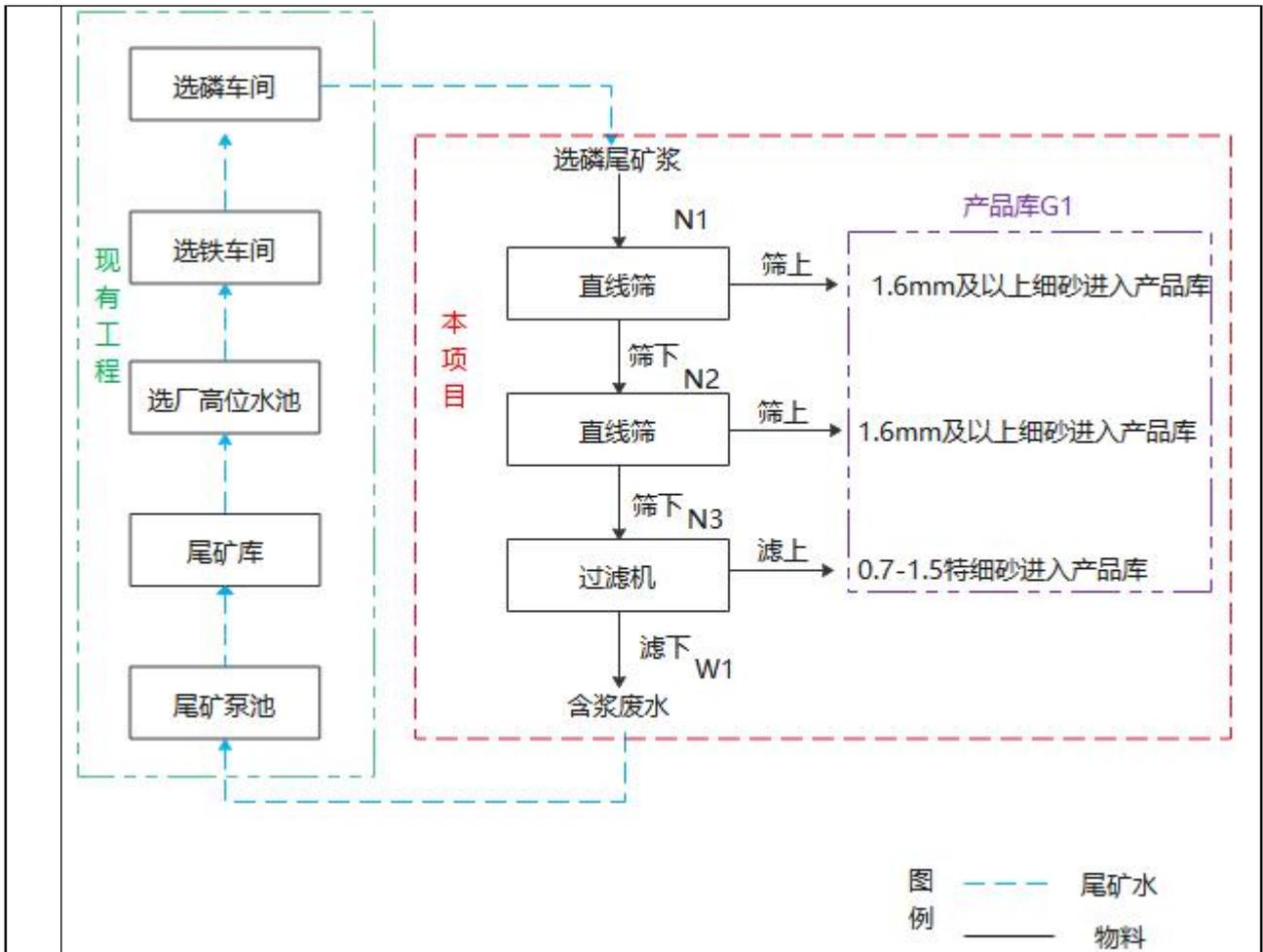


图 2-3 本项目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排污节点图（G 废气；N 噪声）

项目运营期产排污环节详见下表：

表 2-5 项目运行期主要排污节点一览表

类别	序号	产排污节点	主要污染物	产生特征	排放方式	拟采取措施及去向
废气	G1	砂子库	颗粒物	间断	无组织	砂子库全封闭，定期打扫，洒水降尘，地面长期保持湿润，库内各产尘点设置水喷淋抑尘装置。
废水	W1	含浆废水	pH、SS、COD、氨氮等	连续	循环使用	经渣浆泵输送至尾矿泵池，再泵至公司尾矿库沉淀，沉淀后的澄清水送至选厂高位水池，回用于生产。生产废水循环使用，不外排。
噪声	N1-N3	生产设备运转	噪声	连续	/	生产车间封闭，选用低噪声设备，基础减振。
	/	车辆运输	噪声	间断	/	禁止鸣笛，运输车辆减速慢行
固	/	过滤机	尾砂	连续	/	以矿浆形式泵入现有白云沟尾

体 废 物						矿库
	/	设备润滑维 护	废润滑 油	间断	/	暂存于骥腾公司选厂危险废 物贮存间内，定期委托有资质 单位定期转运和处置。
	/	设备润 滑维护	废润滑 油桶	间断	/	

与项目有关的原有环境污染问题

与本项目有关的原有污染情况及主要环境问题:

(1) 现有工程环境影响评价文件执行情况及排污许可情况:

2020年9月,骥腾公司委托河北圣泓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完成《滦平县骥腾矿业集团有限公司年产铁精粉60万吨选矿厂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2020年11月5日,承德市行政审批局出具了《关于<滦平县骥腾矿业集团有限公司年产铁精粉60万吨选矿厂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批复文号为承审批字(2020)433号;2021年4月28日,骥腾公司对“滦平县骥腾矿业集团有限公司年产铁精粉60万吨选矿厂建设项目”进行了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并形成验收意见。

2021年6月,骥腾公司委托河北圣泓环保科技有限公司重新报批了《滦平县骥腾矿业集团有限公司年产2000万吨建筑骨料加工建设项目(一期)环境影响报告书》,2021年7月8日,承德市生态环境局滦平县分局出具了《关于<滦平县骥腾矿业集团有限公司年产2000万吨建筑骨料加工建设项目(一期)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批复文号为滦环评[2021]25号;2021年9月27日,骥腾公司对“滦平县骥腾矿业集团有限公司年产2000万吨建筑骨料加工建设项目(一期)”进行了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并形成验收意见。

2022年8月,骥腾公司委托承德升泰环保服务有限公司编制完成《滦平县骥腾矿业集团有限公司选铁尾矿资源节约综合利用年产15万吨磷精粉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2022年9月16日承德市生态环境局滦平县分局出具了《关于<滦平县骥腾矿业集团有限公司选铁尾矿资源节约综合利用年产15万吨磷精粉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批复》,批复文号(滦环评[2022]16号);2022年9月30日,骥腾公司对“滦平县骥腾矿业集团有限公司选铁尾矿资源节约综合利用年产15万吨磷精粉项目”进行了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并形成验收意见。

2020年9月14日建设单位申报了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登记,并形成登记回执。登记编号:91130824766649428T001X,登记类型:变更,有效期:2020年9月14日至2025年9月13日。

(2) 现有工程污染物实际排放总量

表 2-6 现有工程污染物实际排放总量

项目	现有工程污染物实际排放量 (t/a)
颗粒物	12.236

SO ₂	0
NO _x	0
COD	0
NH ₃ -N	0
尾矿砂	140 万
废润滑油	0.28
废油桶	0.525
废含油抹布	0.006
废含油手套	0.006
废浮选药剂包装	0.15
实验室废液	0.5
废试剂瓶	0.05

(3) 与本项目有关的主要环境问题及整改措施

滦平县骥腾矿业集团有限公司年产铁精粉 60 万吨选矿厂建设项目和滦平县骥腾矿业集团有限公司年产 2000 万吨建筑骨料加工建设项目（一期）已完成了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因此，现有工程不存在环境问题及“以新带老”整改措施。

三、区域环境质量现状、环境保护目标及评价标准

区域环境质量现状

1、环境空气质量现状

(1) 环境质量公报

项目所在区域环境空气质量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及其修改单中二级标准要求。本评价引用《2022年承德市生态环境状况公报》中滦平县大气常规污染物中的SO₂、CO、NO₂、O₃、PM₁₀和PM_{2.5}现状监测统计资料，来说明拟建地区的环境空气质量，监测结果见下表。

表3-1 2022年滦平县环境空气质量监测结果表

污染物名称	PM ₁₀	PM _{2.5}	SO ₂	CO	O ₃	NO ₂	环境空气质量综合指数
年均值	49	26	10	1.4	171	21	3.55
标准(二级)	70	35	60	4.0	160	40	/

注：1.CO的浓度单位是mg/m³，PM_{2.5}、PM₁₀、NO₂、SO₂、O₃的浓度单位是μg/m³；2.CO为24小时平均第95百分位数，O₃为日最大8小时平均第90百分位数。

区域环境空气质量现状评价表见下表：

表3-2 2022年区域环境空气质量现状评价表

环境空气质量综合指数	PM ₁₀	PM _{2.5}	SO ₂	CO	O ₃	NO ₂
现状浓度(μg/m ³)	49	26	10	1.4	171	21
标准值(μg/m ³)	70	35	60	4.0	160	40
占标率	70.00	74.28	16.67	35.00	106.87	52.50
达标情况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由上表可知，2022年滦平县环境空气质量PM_{2.5}、PM₁₀、SO₂、CO、O₃、NO₂六项指标中除O₃外其余污染物均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及其修改单要求。

(2) 环境空气质量现状监测

根据工程分析，项目产品依托现有砂子库贮存，会产生无组织颗粒物（TSP）。项目建设单位委托承德圣合环境检测有限公司对区域污染物中的TSP进行了现状补充监测，并出具了监测报告：圣合（检）字WT2023-3030。

①监测点位布设

共设置监测点位 1 个。

Kq1#: 项目选址位置。

②监测因子: TSP。

③监测日期与监测频次

监测日期: 2023 年 12 月 8 日至 12 月 11 日。

监测频次: 监测 3 天。

④监测结果与统计

项目区域环境空气质量现状补充监测结果 (TSP) 与统计情况见下表:

表3-3 环境空气质量现状评价结果表

监测因子	监测点位	采样日期	分析结果(ug/m ³)	标准值 (ug/m ³)
TSP	G1#厂区内	2023.12.8 10:00~ 2023.12.9 10:00	220	300
		2023.12.9 10:20~ 2023.12.10 10:20	226	
		2023.12.10 10:40~ 2023.12.11 10:40	214	

根据上述监测结果,项目所在区域环境空气质量现状中的 TSP24 小时平均值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及其修改单要求。

2、地表水环境质量现状

区域内流经河流为伊逊河。按照河北省水利厅与河北省环境保护厅联合下发的关于调整公布《河北省水功能区划》的通知(冀水资[2017]127 号)的要求,伊逊河保护级别为地表水III类。根据《2022 年承德市生态环境状况公报》伊逊河水质现状见下表:

表3-4 地表水监测断面水质评价结果表

河流名称	断面名称	各监测断面水质情况				2021 年河流水质状况	2022 年河流水质状况
		2021 年	2022 年	水质达标情况	主要污染物		
断面名称	唐三营	III	II	达标	/	良好	优
	李台	III	II	达标	/		

由上表可见，根据《2022年承德市生态环境状况公报》，逊河共布设地表水常规监测断面2个。2022年唐三营、李台断面水质类别均为II类。伊逊河流域总体水质状况为优，与2021年相比水环境质量有明显改善。

本项目处于唐三营监测断面与李台监测断面之间，区域地表水环境质量较好。

4、声环境质量现状

项目厂界外周边50米范围内不存在声环境保护目标，因此不进行环境质量现状监测。项目位于骥腾公司现有选厂内，区域主要噪声为生产设备噪声、运输车辆噪声，区域声环境质量一般。

5、生态环境现状

项目选址位于骥腾公司现有选厂内，不新增占地，因此本次评价不进行生态现状调查。骥腾公司选厂地面大部分已硬化，裸露地面进行了绿化，生态环境一般。

6、地下水和土壤环境现状

根据识别，结合工程分析，选砂车间地面全部采取水泥硬化，生产物料均在生产设备中传输，生产设备安装在地上基础之上，项目不存在土壤、地下水环境污染途径，因此本次评价不进行地下水、土壤环境质量的现状调查。

环境 保护 目 标	<p>主要环境保护目标</p> <p>1、环境空气保护目标</p> <p>项目厂界外 500m 范围内无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文化区以及人群较集中的区域（村庄）。</p> <p>2、声环境保护目标</p> <p>项目厂界外 50m 范围内无声环境保护目标。</p> <p>3、地下水环境保护目标</p> <p>项目厂界外 500m 范围内无地下水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和热水、矿泉水、温泉等特殊地下水资源。</p> <p>4、生态环境保护目标</p> <p>项目在现有厂区内建设，不新增用地，不涉及生态环境保护目标。</p>																			
污 染 物 排 放 控 制 标 准	<p>1、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p> <p>施工期大气污染物中 PM₁₀ 执行《施工场地扬尘排放标准》(DB13/2934-2019) 表 1 中的扬尘排放浓度限值；运营期厂界无组织颗粒物排放执行《铁矿采选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28661-2012）中表 7 中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浓度限值。</p> <p>具体标准限值详见下表：</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表 3-8 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p> <table border="1" data-bbox="268 1384 1385 1662"> <thead> <tr> <th>污染源类别</th> <th>标准名称</th> <th>污染物</th> <th>排放类型</th> <th>浓度限值</th> <th>单位</th> </tr> </thead> <tbody> <tr> <td rowspan="3">废气</td> <td rowspan="2">《施工场地扬尘排放标准》(DB13/2934-2019)</td> <td rowspan="2">PM₁₀*</td> <td rowspan="2">无组织排放</td> <td>80</td> <td>μg/m³</td> </tr> <tr> <td>≤2</td> <td>次/天</td> </tr> <tr> <td>《铁矿采选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28661-2012）</td> <td>颗粒物</td> <td>无组织排放</td> <td>1.0</td> <td>mg/m³</td> </tr> </tbody> </table> <p>备注：PM₁₀ 排放标准为监测点浓度限值，指监测点 PM₁₀ 小时平均浓度实测值与同时段所属县（市、区）PM₁₀ 小时平均浓度的差值。当县（市、区）PM₁₀ 小时平均浓度值大于 150μg/m³ 时，以 150μg/m³ 计。</p> <p>2、噪声排放标准</p>	污染源类别	标准名称	污染物	排放类型	浓度限值	单位	废气	《施工场地扬尘排放标准》(DB13/2934-2019)	PM ₁₀ *	无组织排放	80	μg/m ³	≤2	次/天	《铁矿采选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28661-2012）	颗粒物	无组织排放	1.0	mg/m ³
污染源类别	标准名称	污染物	排放类型	浓度限值	单位															
废气	《施工场地扬尘排放标准》(DB13/2934-2019)	PM ₁₀ *	无组织排放	80	μg/m ³															
				≤2	次/天															
	《铁矿采选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28661-2012）	颗粒物	无组织排放	1.0	mg/m ³															

施工噪声执行《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标准，营运期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2 类标准。具体标准限值详见下表：

表 3-9 噪声排放标准

污染源类别	标准名称	污染物	标准值
噪声	《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标准	等效连续 A 声级	昼间≤70dB(A) 夜间≤55dB(A)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标准	等效连续 A 声级	昼间≤60dB(A) 夜间≤50dB(A)

3、固体废物控制标准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

危险废物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

总量控制指标

本项目不排放 SO₂、NO_x 污染物，不涉及废气总量控制指标；废水循环利用，不排入地表水体，不涉及废水总量控制指标。

评价给出项目的特征污染物总量管理指标为：颗粒物 0.061t/a。

四、主要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施工期环境影响保护措施：

本项目施工期不涉及土建工程，主要为生产设备安装、调试等，施工量较少，施工周期较短，主要污染物为废水、噪声以及固体废物。

1、水环境影响防治措施

项目施工废水主要为设备安装人员盥洗废水，产生量较少，水质简单，依托骥腾公司现有办公区排水系统排放。

2、声环境影响防治措施

项目施工期噪声为设备进场运输车辆噪声和设备安装过程产生的噪声。建设单位拟采取以下降低噪声措施：

- (1) 确需施工设备的应选用低噪声设备，从源头消减噪声；
- (2) 设备安装全部在封闭车间内进行，由厂房隔声降低噪声；
- (3) 设备进场运输车辆低速慢行以减低噪声；
- (4) 应由设备厂商进行设备安装，规范安装，避免因故障产生突发噪声。

建设单位采用上述措施后，项目施工期产生的噪声可满足《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的要求，噪声达标排放。

3、固体废物影响防治措施

项目施工期间固体废物为废弃包装物和生活垃圾。

废弃包装物产生量较小，收集后送至政府指点地点堆存，定期由环卫部门收集处置；施工人员生活垃圾产生量较小，依托骥腾公司现有垃圾箱收集，收集后送至政府指点地点堆存，定期由环卫部门收集处置。采取上述措施后，施工期固体废物均得到妥善处置。

施工期
环境
保护
措施

运营期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1、大气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1) 废气污染源调查

根据工程分析,项目运营期产生的废气主要为砂子库无组织颗粒物和运输车辆道路扬尘。

(2) 废气源强核算

①砂子库无组织颗粒物

产品细砂和特细砂在封闭库房内堆存,堆存过程不产生风蚀扬尘,起尘主要为物料装卸(落料)等扰动过程(物料装卸全部在砂子库内进行),其起尘量参照《扬尘源颗粒物排放清单编制技术指南》中的堆场扬尘源排放量计算方法进行计算。计算公式如下:

①装卸物料过程扬尘排放系数 E_h

物料装卸过程扬尘排放系数 E_h 的估算采用下式进行计算。

$$E_h = k_i \times 0.0016 \times \frac{\left(\frac{u}{2.2}\right)^{1.3}}{\left(\frac{M}{2}\right)^{1.4}} \times (1 - \eta)$$

式中: E_h ——堆场装卸运输过程的扬尘颗粒物排放系数, kg/t;

u ——地面平均风速, m/s, 产品堆存于封闭库房内, 风速取 0.5m/s;

M ——物料含水率, %, 取 10%;

K_i ——物料的粒度乘数, 详见表 4-2;

η ——污染控制技术对扬尘的去除效率, %, 详见表 4-3。

项目污染源物料装卸过程颗粒物排放系数 E_h 计算参数及结果见表 4-4。

表 4-2 装卸过程中产生的颗粒物粒度乘数

粒径	TSP
粒度乘数/无量纲	0.74

表 4-3 堆场操作扬尘控制措施的控制效率

控制措施	TSP 控制效率
输送点位连续洒水操作	75%

表 4-4 物料装卸过程颗粒物排放系数 Eh 计算参数及结果

污染源	M (%)	Ki	η (%)	u (m/s)	Eh(kg/t)
砂子库	10	0.74	75	0.5	0.0000045

本项目产品总量为 110 万 t/a，经计算，砂子库无组织颗粒物排放量为 0.005t/a。

②车辆运输扬尘

项目主要涉及产品细砂和特细砂的运输，会有一定的扬尘产生，在道路完全干燥的情况下，按下列经验公式计算：

$$Q = 0.123 \left(\frac{V}{5}\right) \left(\frac{W}{6.8}\right)^{0.85} \left(\frac{P}{0.5}\right)^{0.75}$$

式中：Qy—每辆汽车行驶扬尘量，kg/km·辆；

V—车辆行驶速度，km/h；

P—路面状况，以每平米路面灰尘覆盖率表示，kg/m²；

M—车辆载重，t/辆；

项目厂区内的运输道路总长约为 300m，项目年运输产品细砂和特细砂车次共约 22000 车次；平均车重按 50t 计，以 30km/h 的速度行驶，对道路路况以 0.010kg/m² 计，则经计算，项目运输扬尘量为 0.282t/a。

项目运输道路采取沥青混凝土铺装，运输车辆加盖苫布，定时冲洗轮胎，保持车胎干净，运输道路路面及时清扫、定期洒水等。采取以上措施后，运输道路扬尘可减少 80%，采取措施后，运输道路扬尘量为 0.056t/a。

(3) 排放口基本情况

项目颗粒物全部为无组织排放，无需设置大气污染物排放口。

(4) 污染物排放达标分析

项目砂子库房全封闭，装卸物料全部在库房内进行，库房内设水喷淋装置，使砂子库内无可视粉尘产生；厂区运输道路硬化，路面及时清扫、定期洒水、运输车辆用苫布进行遮盖，定时冲洗轮胎，保持车胎干净等。采取以上措施后，可有效地控制项目无组织颗粒物排放。

本次评价采用预测软件 EIAPro2018（版本 V2.6.456）中的 AERSCREEN 模型，估算项目厂界排放浓度值，面源厂界落地浓度估算结果见下表：

表 4-5 项目无组织面源厂界达标排放情况一览表

厂界	面源	相对距离(m)	污染物	贡献浓度	背景值	预测值	排放标准	达标情况
东厂界	砂子库	300	颗粒物 (TSP)	0.0000419	0.226	0.2260419	1.0	达标
南厂界		20		0.0000471	0.226	0.2260471		达标
西厂界		15		0.0000471	0.226	0.2260471		达标
北厂界		50		0.0000236	0.226	0.2260236		达标

(注：背景值采用监测报告：圣合（检）字 WT2023-3030 中的最大分析结果)

由上表预测结果分析可知，项目四厂界无组织排放颗粒物预测最大值 0.2260471mg/m³，满足《铁矿采选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28661-2012）表 7 现有和新建企业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浓度限值。

(5) 监测要求

项目大气污染源监测要求详见下表：

表 4-6 大气污染源监测计划

环境要素		监测位置	监测项目	频次	执行标准
废气	无组织	厂界外 20m 处上风向设参照点，下风向设监控点	颗粒物	每年 1 次	《铁矿采选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28661-2012）表 7 现有和新建企业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浓度限值

(6) 大气环境影响评价结论

根据以上分析，厂界颗粒物满足《铁矿采选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28661-2012）表 7 现有和新建企业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浓度限值。项目运营期各大气污染源均采取了切实有效的污染防治措施，运营期产生的大气污染物满足达标排放要求，颗粒物排放总量为 0.061t/a，项目运营期大气环境影响可以接受。

2、水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项目不新增员工，无新增生活污水。项目废水主要为过滤机滤下含浆废水，收集后泵入尾矿泵池再泵入尾矿库，经尾矿库沉淀，沉淀后的澄清水再送至选厂高位水池，回用于生产，生产废水循环使用，不外排。

3、声环境影响保护措施

项目运营期 24h 全天生产，产生的噪声主要为直线筛、过滤机、皮带运输机以

及泵类等机械设备运转产生的机械噪声及车辆运输噪声，其噪声级在 75~105dB(A) 之间，为连续排放噪声。

(1) 噪声源强分析

表 4-7 项目主要噪声源一览表

位置	噪声源	数量	产生强度 dB (A)	降噪措施	降噪效果 dB (A)	排放强度 dB (A)	持续时间 (h)
选砂车间	直线筛	8 台	90dB(A)	设计和选用低噪声设备，基础减振、厂房隔声、基础减震	25	65	7920
	过滤机	4 台	85dB(A)		25	60	7920
	渣浆泵	3 台	95dB(A)		25	70	7920
	皮带输送机	/	75dB(A)		25	50	7920

(2) 本项目实施后厂界达标情况分析

项目声环境影响预测使用声环境影响评价系统进行噪声预测，预测过程中，各噪声设备在一定的距离处可以被视作点源，设备所处位置、与墙壁的距离、房间常数、与预测点的距离、隔墙厚度等均按实际布设确定，同时考虑了地形因素的影响。项目生产运行阶段声级等值线（预测值）见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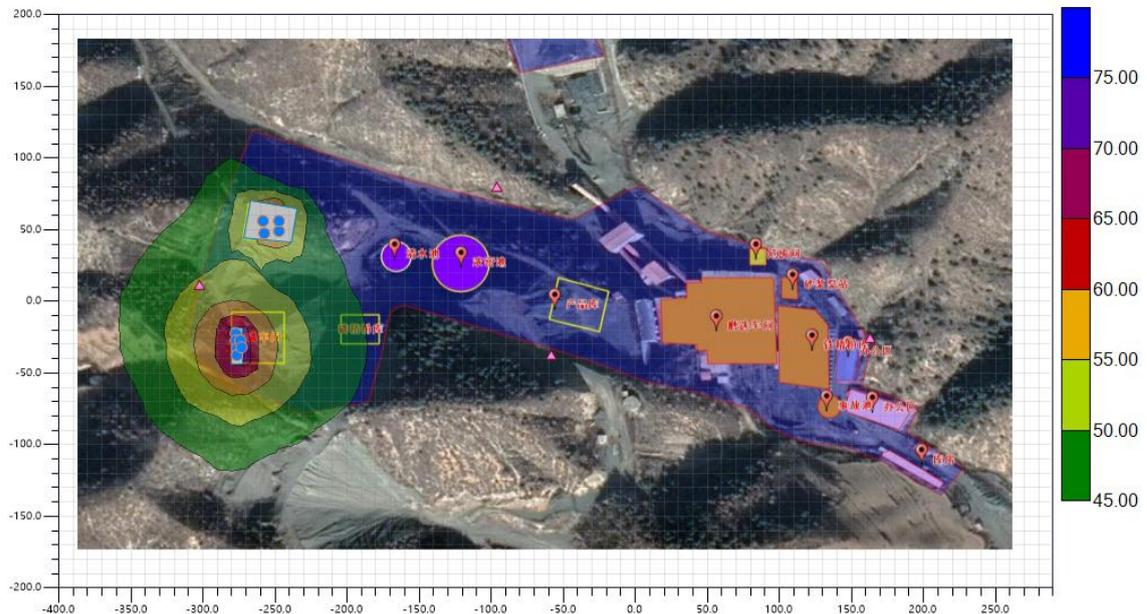


图 4-1 本项目运行阶段噪声贡献值等值线图

根据《滦平县骥腾矿业集团有限公司选铁尾矿资源节约综合利用年产 15 万吨磷精粉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报告》，骥腾公司现有工程全部运行，除本项目选砂

项目外，生产设备全部正常运转，因此，本评价叠加四厂界噪声本底值。

表 4-8 本项目实施后四厂界噪声预测结果 单位：dB(A)

工程内容	点位	本项目贡献值		(现有工程)厂界噪声本底值		预测值		标准值	达标情况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选砂车间	东厂界	29.58	29.58	48.3	38.7	48.36	39.2	昼间： ≤60dB(A) 夜间： ≤50dB(A)	达标
	南厂界	31.52	31.52	50.6	39.7	50.65	50.65		
	西厂界	45.64	45.64	51.0	41.6	52.11	52.11		
	北厂界	36.25	36.25	50.5	39.8	50.66	50.66		

经预测，本项目实施后骥腾公司选厂四厂界噪声能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要求，厂界噪声为达标排放。

噪声源监测方案详见下表：

表 4-8 项目噪声源监测要求一览表

环境要素	监测位置	监测项目	频次	执行标准
噪声	四厂界外 1m处	Leq	每季度 1次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中2类标准要求

4、固体废物影响分析

(1) 固体废物产生情况

项目运营期产生的一般工业固体废物为尾砂，以矿浆形式泵入骥腾公司现有白云沟尾矿库，项目实施后，骥腾公司尾砂产生量为30万t/a。

项目运营期产生的危险废物主要为废润滑油、废润滑油桶全部属于危险废物，暂存于骥腾公司选厂危险废物贮存间内，定期交由有资质的单位处置。

项目运营期固体废物产生情况详见下表。

表 4-9 固体废物产生情况一览表

产生环节	名称	属性	编码	主要 有毒 有害 物质 名称	物 理 性 状	环 境 危 险 特 性	年 度 产 生 量 (t/a)	贮 存 方 式	处 置 方 式 及 去 向	用 或 处 置 量 (t/a)
设备	废润滑油	危险废物	900-217-08	废矿物油	液态	毒性，易燃	0.1	于危废间	集中收集至骥腾公司选	0.1

维护	废润滑油桶	危险废物	900-249-08	废矿物油	固态	性	0.2	内暂存	厂危废间内，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置	0.2
----	-------	------	------------	------	----	---	-----	-----	-------------------	-----

(2) 依托危险废物贮存场所（设施）环境影响分析

①危险废物贮存间贮存能力分析

本项目产生危险废物主要为废润滑油和废润滑油桶 0.3t/a，全部进入骥腾公司新选厂危险废物贮存间暂存。该危险废物贮存间占地面积 15m²，危险废物贮存及周转设计能力为 5t/a，可满足本项目实施后骥腾公司的危废贮存需求。

骥腾公司现有危险废物贮存间已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要求，地面和四周围挡均进行防渗处理，防渗层渗透系数小于 1×10⁻¹⁰cm/s，设置了泄漏液体的收集装置，能够有效切断危险废物泄漏途径，可避免对地下水、地表水及土壤环境的产生污染影响。

③危险废物贮存间贮存过程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产生的危险废物需运至厂区现有危险废物贮存间暂存，其运输距离为 300m。骥腾公司设置有专人负责危险废物收集、储存和转运，本次评价要求加强人员培训，提高转运人员风险意识，加强危险废物转运车辆及容器的巡查管理，及时发现泄漏情况并及时处理，定期检查危险废物转运专用容器，防止泄漏，相关车辆及转运容器每班检查一次，可避免危险废物厂内和厂外（运至危废间）转运过程中散落、泄漏对周边环境造成影响。按照《危险废物收集、贮存、运输技术规范》(HJ2025-2012)相关要求运输，并按要求填写危险废物的收集记录、生产车间内转运记录表，并将记录表作为危险废物管理的重要档案妥善保存。

④委托利用或者处置的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生产过程产生的危险废物与骥腾公司选厂现有工程产生的危险废物全部纳入骥腾公司危险废物管理范围内，全部分类收集暂存于危险废物贮存间内，定期交由承德双然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置，骥腾公司已与承德双然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签订危险废物委托处置合同。

(3) 固体废物环境管理要求

①一般工业固废储存场所建设应符合《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

标准》（GB18599-2020）的要求。

②危险废物储存满足《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

③项目运行阶段固体废物的产生、贮存、利用和处置全过程应严格遵守国家有关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的规定。

④项目运行阶段产生、收集、贮存、运输、利用、处置固体废物时，应当采取防扬散、防流失、防渗漏或者其他纺织污染环境的措施，不得擅自倾倒、堆放、丢弃、遗撒固体废物；

⑤建设单位应当建立健全工业固体废物和危险废物产生、收集、贮存、运输、利用、处置全过程的污染防治责任制度，建立工业固体废物和危险废物管理台账，如实记录产生工业固体废物的种类、数量、流向、贮存、利用、处置等信息，实现工业固体废物和危险废物可追溯，可查询，并采取防治工业固体废物和危险废物污染环境的措施；

⑥企业对收集、贮存、运输、处置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和危险废物的设施、设备和场所，应当加强管理和维护，保证其正常运行和使用。

⑦不将生活垃圾与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危险废物混合处置。

⑧项目运行阶段需要终止生产的，应当事先对工业固体废物和危险废物的贮存、处置设施、场所采取污染防治措施，并对未处置的工业固体废物和危险废物作出妥善处置，防止污染环境。

6. 生态环境

项目在现有选厂内进行建设，占地范围属于工矿用地，不涉及新增用地，用地范围内也没有生态环境保护目标，因此本次不进行生态环境影响评价。

7、环境风险

项目生产设备维护过程产生废润滑油，属于产生环境风险的物质。

（1）风险物质和风险源分布情况

项目产生环境风险的物质为废润滑油，属于危险废物，进入危险废物贮存间暂存。本项目危险废物贮存量废润滑油 0.1t/a，废润滑油桶 0.2t/a。

危险废物在收集、贮存、运送过程中存在环境风险事故。

(2) 风险物质可能的影响途径

危险废物贮存间的废润滑油泄露事故,以及废润滑油发生火灾、爆炸危害事故,进而引发的次生污染物的排放,造成的环境污染事故:

项目废润滑油发生泄露遗撒事故时,预计事故在未及时采取对策措施的情况下,对区域水环境可能造成影响。废油在废油桶内储存,位于车间内,当废油发生泄漏时,废油短时间内溢流将存于危险废物贮存间内,长时间未发现时才溢流到危险废物贮存间外,短时间不会对环境造成污染。当事故发生短时间内及时对废油污及时收集用吸油物质围堵、吸附润滑油,采用专门的收集装置进行收集,交由资质单位处理。项目采取设置危险废物贮存间对废润滑油进行贮存,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的废物处置方式。

(3)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①建设单位已制定有完备的环境管理制度,并有专人负责危险废物的统一收集、包装、贮存和转移工作,建设单位已建有危险废物贮存的台帐制度;本项目危险废物管理纳入企业日常环境管理工作,做好危险废物出入库交接记录。

②项目依托的危险废物贮存间符合《危险废物收集、贮存、运输技术规范》(HJ2025-2012)中相关技术要求;存放装载液体、半固体危险废物容器位置,有耐腐蚀的硬化地面,且表面无裂隙;现有危险废物贮存间设置符合《危险废物识别标志设置技术规范》(HJ 1276-2022)的专用标志。

③建设单位已建立环保事故报告制度,一经发现环保事故,立即向企业负责人、当地政府或上级有关部门报告,不瞒报、漏报,及时组织进行处置。具体负责人员或部门统一指挥对事故现场的应急救援,并立即查明原因,提出对策,及时组织各方面力量处理泄露事故,控制事故的蔓延和扩大。

④建设单位已成立突发环境事件应急小组指挥部,责任到人,确保应急小组分工明确,以有效应对突发事件的发生。同时,本项目建成后应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突发事件应对法》、《企业事业单位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管理办法》(试行)的相关要求,进行《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的修编及备案工作。

五、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

内容要素	排放口(编号、名称)/污染源	污染物项目	环境保护措施	执行标准
大气环境	砂子库	颗粒物	砂子库封闭，设水喷淋装置。	《铁矿采选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 (GB28661-2012)中表7中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浓度限值
	道路运输	颗粒物	厂区运输道路硬化，路面及时清扫、定期洒水、运输车辆用苫布进行遮盖，保持车胎干净等。	
地表水环境	过滤机	选砂废水	过滤机滤下含浆废水，收集后泵入尾矿泵池再泵入尾矿库，经尾矿库沉淀，沉淀后的澄清水再送至选厂高位水池，回用于生产，生产废水循环使用，不外排。	/
声环境	生产设备	A 声级	选用低噪声设备，基础减震，车间封闭隔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中2类区标准要求
	运输车辆	A 声级	车辆减速慢行，禁止鸣笛	
固体废物	尾矿砂以矿浆形式进入现有白云沟尾矿库内			
电磁辐射	/	/	/	/
固体废物	危险废物废润滑油桶和废润滑油集中收集送至骥腾公司新选厂危险废物贮存间内暂存，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置。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	选砂车间地面水泥硬化，物料均在生产设备中传输，生产设备安装在地上基础之上。			
生态保护措施	厂区绿化硬化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建设单位从风险源风险、环境影响途径等方面加强风险防范，并建立健全企业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从而降低环境风险事件发生概率，环境风险可防控。			
其他环境管理要求				

六、结论

结论：

综上，从环境保护的角度分析，项目具有环境可行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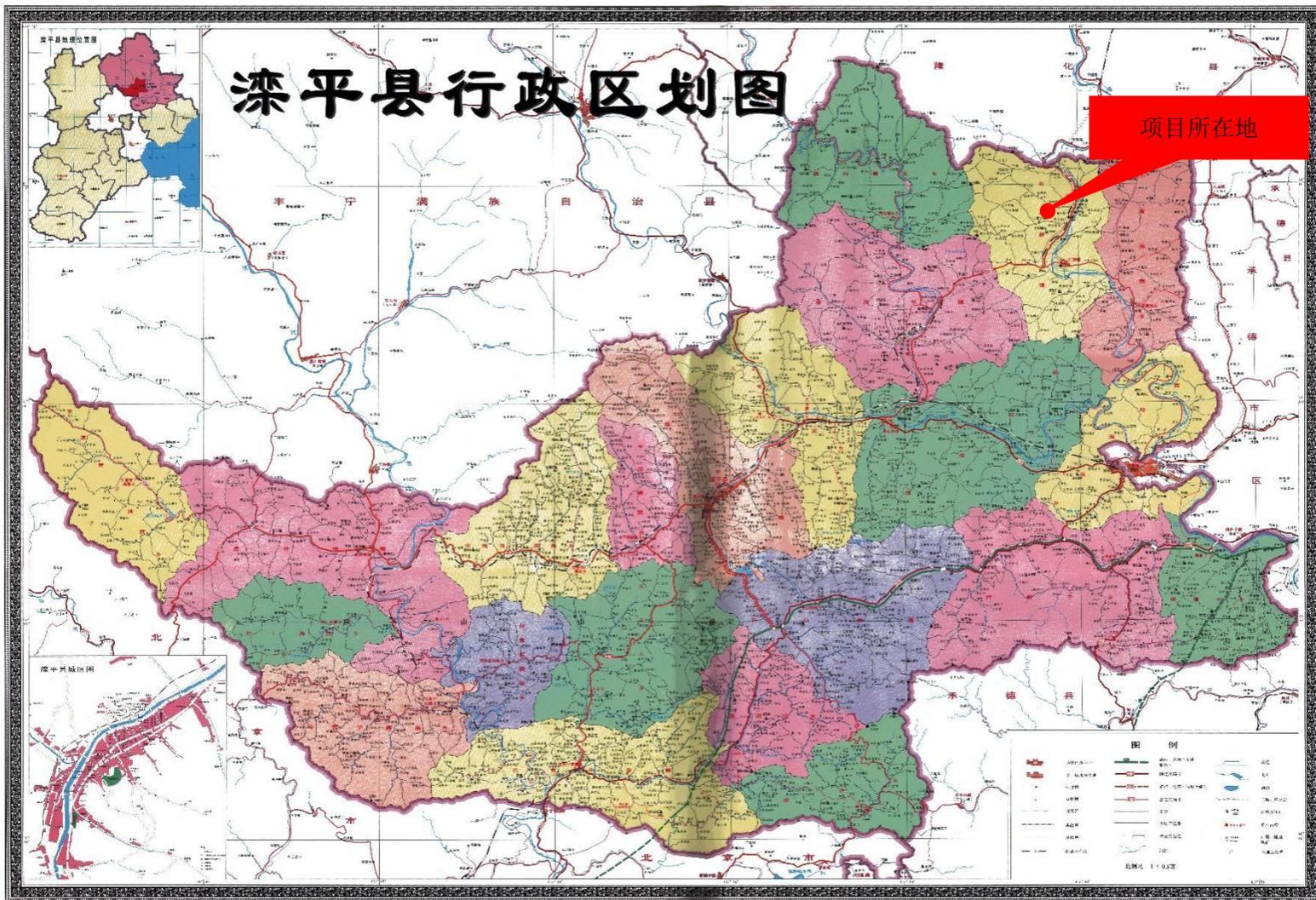
附表

建设项目污染物排放量汇总表

分类	项目	污染物名称	现有工程 排放量（固体废物产生量）①	现有工程 许可排放量 ②	在建工程 排放量（固体废物产生量）③	本项目 排放量（固体废物产生量）④	以新带老削减 量 (新建项目不 填) ⑤	本项目建成后 全厂排放量（固体废物产生量）⑥	变化量 ⑦
废气		颗粒物	12.236t/a			0.061t/a		12.297t/a	
		SO ₂							
		NO _x							
废水		COD							
		BOD ₅							
一般工业 固体废物		尾砂	140 万 t/a				110 万 t/a	30 万 t/a	-110 万 t/a
危险废物		废润滑油	0.28t/a			0.1t/a		0.38t/a	
		废润滑油桶	0.525t/a			0.2t/a		0.725t/a	
		废含油抹布	0.006t/a					0.006t/a	
		废含油手套	0.006t/a					0.006t/a	
		废浮选药剂 包装	0.15t/a					0.15t/a	

	实验室废液	0.5t/a					0.5t/a	
	废试剂瓶	0.05t/a					0.05t/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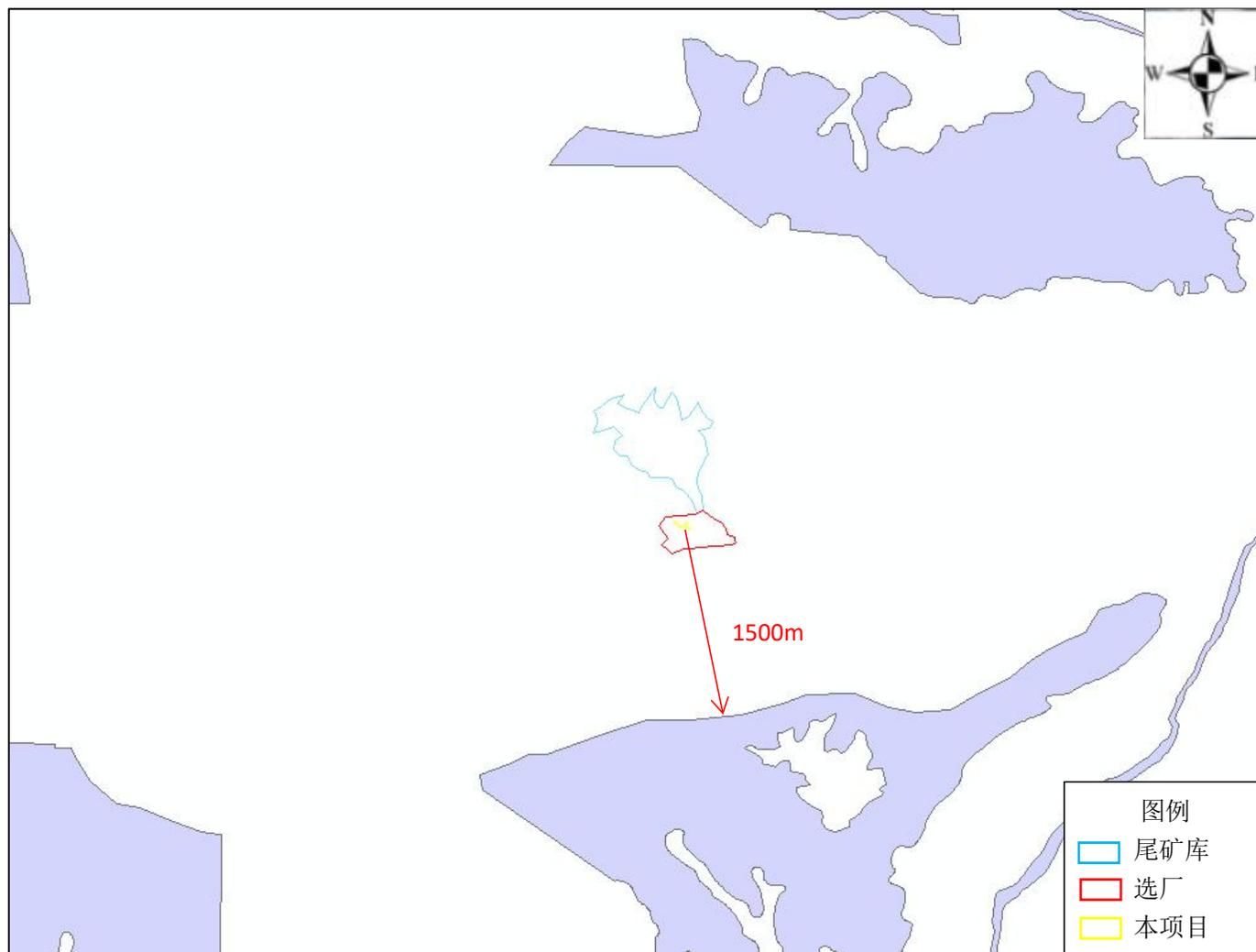
注：⑥=①+③+④-⑤；⑦=⑥-①



附图 1 建设项目地理位置图



附图 2 项目平面布置图



附图3 项目与生态红线位置关系图